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34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2〕44 号)文件,现下达 2022 年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85 万元。

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科目，经济科目列相关科目，并向我局编报决算。请你单位加快资金预算执行，加强项目管理，加强绩效管理。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7月30日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4 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1〕77 号）文件，现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111.38 万元。

此次下达的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科目，经济科目列“39999 其他支出”，并向我局编报决算。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3月10日



抄送：巴宜区会计核算中心，本局预算、国库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3月10日（共印3份）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22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2〕28 号）文件，现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42 万元。此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科目，经济科目列相关科目，并向我局编报决算。请你单位加快资金预算执行，加强项目管理，加强绩效管理。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5月9日



抄送：巴宜区会计核算中心，本局预算、国库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5月9日（共印3份）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7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2）2 号）文件，现下达 2022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216.45 万元。

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科目，经济科目列相关科目，并向我局编报决算。

请你单位加快资金预算执行，加强项目管理，加强绩效管理。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3月10日



抄送：巴宜区会计核算中心，本局预算、国库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3月10日（共印3份）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25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2〕33 号）文件，现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扶贫贷款贴息）500 万元。此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科目，经济科目列相关科目，并向我局编报决算。请你单位加快资金预算执行，加强项目管理，加强绩效管理。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6月10日



抄送：巴宜区会计核算中心，本局预算、国库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6月10日（共印3份）

ཉིང་ཁྱིམ་གྱི་ཁྱེད་ལྷན་ཁྲིམ་ཚུལ་ནི་ཁྱིམ་ཅན་གྱི་ཡིག་ཆ་།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农指（2022）15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生态岗位补助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乡村振兴局：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生态岗位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2）16 号）文件，现提前下达 2022 年生态岗位补助资金 283.67 万元。

请你单位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年终支出功能科目列“213 农林水支出”科目，经济科目列“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并向我局编报决算。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 年 3 月 14 日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文件

林巴宜财预指 (2022) 1 号

签发人：李菊霞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关于下发《2022 年巴宜区部门预算表》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办、区各委、办、局:

《2022 年巴宜区财政预算（草案）》经巴宜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2022 年巴宜区部门预算表》下发到各单位，请严格遵照本单位预算表执行 2022 年度预算。同时，将 2022 年度“三公”经费用款计划上报至分管财务人员处，按计划、按进度执行。

附件：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

2022年1月29日

表3:

2022年巴宜区财政预算单位其他项目预算明细表

制表日期: 2021-12-01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预算	1、动用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	2、区本级 财力统筹	3、上级专 项补助	说明
	乡村振兴局	2952.10	1436.28	1515.82		
1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930.00	1436.28	1493.72		重点向“三岩”搬 迁群众倾斜
2	嘎吉村泥石流受灾群众搬迁 安置费用	22.10		22.10		

林芝市财政局文件

林财农指〔2022〕64号

林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西藏自治区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调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巴宜区、朗县、察隅县、工布江达县财政局：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西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关于调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藏财农指[2022]50号)、林芝市乡村振兴局《关于拨付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函》,现下达你县(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资金13932.66万元,(其中:巴宜区2050万元、朗县3415万元、察隅县4045.82万元、工布江达县4421.84万元)。请你县(区)同步调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直达资金系统及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有关指标,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标识: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请做好“三年滚动”项目调整工作,并优先支持产业发展,夯实项目前期工作,切实做到预算一经批复即可实施,严禁衔接资金下达后再调整。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收入科目列“1100231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经济科目列相关科目，并向自治区
财政局编报决算。

- 附件：1. 西藏自治区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
助资金调整方案
2. 西藏自治区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及审核表



抄送：预算科

林芝市财政局

2022年11月7日